

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申請辦法

(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13 日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委員會複審會議修訂)

公告日期：民國 108 年 5 月 11 日

宗旨：本體育獎學金以獎勵具客觀標準之基礎體育運動種類(田徑、游泳)為原則。

辦法：

- 一、申請者限田徑、游泳兩種運動具有客觀標準之項目，每年並以申請一個獎項為限。
- 二、本體育獎學金分為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大專組(大專院校非體育相關系所參加一般組學生)、體育專業組(大專院校體育相關系所及參加大專運動會公開組學生)等 5 組。
另設身心障礙組，凡品學兼優之身心障礙同學參加田徑、游泳運動比賽成績優異者，得分別參加各組申請(名額另計)。

三、各組名額及獎學金數額如下：

國小組 20 名，每名 6 千元；國中組 20 名，每名 7 千元；高中組 16 名，每名 1 萬元；大專組 10 名，每名 2 萬元；體育專業組 10 名，每名 2 萬元。

四、申請資格：各校在校學生，兼備下列各項條件者，均可檢附證明申請。

(一) 107 學年度上學期成績證明：

1. 操行成績甲等以上(申請組別無操性成績者，操性成績欄免填)。
2. 學業成績乙等以上(國中組 5 等第 9 分制，比照平均 70 分以上)

(二) 參賽成績證明：

1. 參加各縣市級以上運動會或錦標賽，田徑、游泳項目所創造之優異成績證明。例如：大會頒發之載明運動成績之獎狀或其他有效之證明文件(為便於審核作業，請自行縮印至 A4 規格，並選擇最優 3 件即可)。
2. 上項紀錄締造之規定期限：自民國 107 年 6 月 1 日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止。
3. 申請以個人成績紀錄為限，團體接力項目不予審查。

五、教練獎：

(一) 自(107)年起增設教練獎，凡運動教練長期努力於田徑或游泳運動，有優異成績表現且能提出證明者，請檢具 300 字以內短文敘述培訓經過，作為審查之必要附件。

(二) 除個人申請外，得由中華體總、中華奧會、中華民國田徑協會、中華民國游泳協會、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協會或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記者協會推薦之。唯最近 3 年內曾獲教練獎者，不得申請。

(三) 教練獎名額不得逾 5 名為原則，每名 4 萬元。

六、特別獎：

(一) 對田徑、游泳之學術、指導方法等，有深入研究或新發現，經出版著作並受到體育界重視者。

(二) 除個人申請外，亦得由中華體總、中華奧會、中華民國田徑協會、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或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記者協會推薦之。

(三) 特別獎之名額 1 名，獎金從優，唯每名不得逾 10 萬元，並得從缺。

七、申請辦法及各組申請表格，請上中華日報網站下載，網址：<http://www.cdns.com.tw>；或嘉新水泥公司網站『最新消息』處下載，網址：<http://www.chcgroup.com.tw>。申請表格通訊處之郵遞區號請務必填寫。

八、本體育獎學金組織審查委員會對申請案件進行審查，審查時以操性及學業二項成績是否均合格為先決條件，再比較參加運動競賽之成績，依序核定得獎人選。

九、申請日期：自民國 108 年 5 月 11 日至 108 年 6 月 10 日截止(通訊申請者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十、申請方式：於期限內送達或郵寄 11167 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 4 段 172 號 11 樓-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委員會收，並依規定繳交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上學期)學業成績證明(如用影本者應經學校教務處蓋章)、參賽成績證明及 2 吋半身照片 1 張。凡應繳證件不全或成績不合格者，不予審查。(連絡電話：02-2882-5176 或手機 0932-384715 洪美玲小姐)。

十一、得獎人名單及頒獎日期另行公佈。

收件日期：

編 號：

.....裝.....訂.....線.....

中華民國 108 年第 55 屆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申請表

一、個人資料						申請組別		照 片 (二 吋 一 張)
姓 名		性 別		出 生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字 號		
家庭生 活情形 (簡易描 述即可， 若無特別 陳述則免 填。)		郵遞區號及 通 訊 處	郵遞區號(務必填寫)：			身 高	公分	
						體 重	公斤	
		聯絡電話		傳 真				
二、學籍資料								
校 名		學 號		院系 年 級		校 址		
三、在校成績								
學 業 成 績		操 行 成 績 (無則可免填)		驗 證	合 格			
					不 合 格			
四、運動專長								
專長項目		對未來 的期許 與建議						
參 賽 紀 錄	舉 辦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比 賽 名 稱	參 賽 項 目	組 別	成 績 紀 錄	備 註	
	1							
	2							
	3							
學校校長： (簽章)				參賽者申請人： (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以下由審查單位填寫)五、審查紀錄								
第一次審查意見				第二次審查意見				
審查委員 (簽章)				審查委員 (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註：一、當年度在校成績(上學期成績單)、參賽紀錄(獎狀或成績證明，擇最優三件即可)請自行縮印成 A4 規格，沿裝訂線裝訂。
二、附繳相片一張，粘貼於申請表標示位置。

收件日期：

編號：

.....裝.....訂.....線.....

中華民國 108 年第 55 屆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教練獎）申請表

一、個人資料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照片 (二吋一張)
家庭生		郵遞區號	郵遞區號：		身高	公分		
活情形(簡易描述即可)		(務必填寫)通訊處			體重	公斤		
		聯絡電話		傳真				
畢業校系					校址			
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		地址				

二、運動專長

專長項目	(請檢附 300 字以內短文敘述培訓經過)	對未來的期許與建議	

三、申請事由：

四、附件說明

1	
2	
3	
4	

推薦單位：
(簽章)

年 月 日

申請人：
(簽章)

年 月 日

五、審查紀錄

第一次審查意見

第二次審查意見

審查委員
(簽章)

年 月 日

審查委員
(簽章)

年 月 日

附註：一、送審證明擇最優三件即可，請自行縮印成 A 4 規格，並沿裝訂線裝訂之，經審查後由本會保存一年備查（不予退件）。

二、附繳相片一張，粘貼於申請表標示位置。

收件日期：

編號：

.....裝.....訂.....線.....

中華民國 108 年第 55 屆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特別獎）申請表

一、個人資料

姓 名		性 別		出 生 年 月 日		身分證 字 號		照 片 (二 吋 一 張)
家庭生 活情形(簡 易描述即 可)		郵遞區號 (務必填寫) 通 訊 處	郵遞區號：			身 高	公 分	
						體 重	公 斤	
		聯絡電話		傳 真				
畢業校系					校 址			
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		地 址				

二、運動專長

專長項目		對未來的 期許 與建議	

三、申請事由：

四、附件說明

1	
2	
3	
4	

推薦單位：
(簽章)

年 月 日

申請人：
(簽章)

年 月 日

五、審查紀錄

第一次審查意見	第二次審查意見
審查委員 (簽章)	審查委員 (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註：一、送審證明擇最優三件即可，請自行縮印成A4規格，並沿裝訂線裝訂之，經審查後由本會保存一年備查（不予退件）。

二、附繳相片一張，粘貼於申請表標示位置。

